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核销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《企业会计 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,对部分资产进行了核销。现根据《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 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,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核销资产的概述

(一) 本次核销资产的原因

为讲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, 防范财务风险, 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、财 务状况及经营成果,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,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 关会计政策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对截至2025年9月30日江西合力 泰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西合力泰")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 了专项清理,鉴于已收到江西合力泰以"债转股"形式清偿的股票,公司据此将 对应应收账款予以核销处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 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收到债权受偿款的公告》。

(二) 本次核销资产的范围和金额

本期核销应收账款情况:核销的应收账款余额 14,780,662.95 元,已计提坏 账准备金额 9,607,430.92 元。

(三)审批程序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 程》等的相关规定,本次核销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资产系江西合力泰债转股事项,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

利润总额 3,927,754.74 元。本次核销资产事项未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。

本次核销资产事项,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,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>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